

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8 日下午 14:30 在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泰然四路 29 号天安数码城创新科技广场 A 座 19 楼 1 号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相关材料已于 2020 年 8 月 25 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及电话方式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 3 名，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欧伯炼先生主持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和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；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地反映了报告期内公司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；未发现参与 2020 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和现象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。

（二）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

情况的专项报告》的议案》

《公司 2020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管理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虚假披露或披露不完整的情况。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严格遵循有关规定，不存在违反相关法律、法规的情形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。

（三）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财政部有关规定和要求对部分会计政策予以变更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。

（四）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 2019 年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注销部分已授予尚未行权的 2019 年股票期权符合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（草案）》《公司 2019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，同意公司此次注销部分股票期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歌力思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

2020 年 8 月 31 日